

#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## 个人住院医疗定额给付型保险(2020K款)费率

### 一、基本保费

本保险日住院补贴金额为 10 元/份。

保险人依照被保险人年龄，每份日住院补贴按下表计收保险费：

年龄段（周岁）	保险费（人民币：元）	
	年缴	月缴
18-25	62.40	5.20
26-35	109.20	9.10
36-45	117.60	9.80
46-55	145.20	12.10
56-60	173.28	14.44

### 二、续保保费

若被保险人上年度未发生理赔，续保年度可按下表计收保险费：

#### 续保第一年保险费

年龄段（周岁）	保险费（人民币：元）	
	年缴	月缴
18-25	56.64	4.72
26-35	99.60	8.30
36-45	106.92	8.91
46-55	132.36	11.03
56-60	157.56	13.13
61-64（续保用）*	157.56	13.13

\*：61-64 周岁保险费仅对续保有效，64 周岁为最大续保年龄

### 续保第二年保险费

年龄段（周岁）	保险费（人民币：元）	
	年缴	月缴
18-25	51.96	4.33
26-35	91.20	7.60
36-45	98.16	8.18
46-55	121.20	10.10
56-60	144.48	12.04
61-64（续保用）*	144.48	12.04

\*：61-64 周岁保险费仅对续保有效，64 周岁为最大续保年龄

### 续保第三年及以后年度保险费

年龄段（周岁）	保险费（人民币：元）	
	年缴	月缴
18-25	48.00	4.00
26-35	84.00	7.00
36-45	90.48	7.54
46-55	111.72	9.31
56-60	133.20	11.10
61-64（续保用）*	133.20	11.10

\*：61-64 周岁保险费仅对续保有效，64 周岁为最大续保年龄

### 三、费率调整系数

下列费率调整系数需按照《健康保险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9年第3号）第十六条相关规定执行。如有最新政策，则按最新政策执行。

#### 被保险人承保条件调整系数

根据被保险人是否有医保，使用该系数。

承保条件	调整系数
有医保	1.0
无医保	0.9

### 四、短期费率表

保险期间（月）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短期费率系数（%）	10	20	30	40	50	60	70	80	85	90	95	100

1、保险期间在1个月以上，不足2个月的，按2个月计算；保险期间在2个月以上，不足3个月的，按3个月计算，依此类推；

2、保险期间不满1个月，按1个月计算。

## 五、保费计算公式

（一）首年保险费=基本保费中每份日住院补贴对应的保费×日住院补贴的投保份数×费率调整系数×短期费率系数

注：每份保障对应的日住院补贴金额为10元，由投保人和保险人共同约定投保份数。

（二）续保保险费=相应续保年度每份日住院补贴对应的保费×日住院补贴的投保份数×费率调整系数×短期费率系数

注：每份保障对应的日住院补贴金额为10元，由投保人和保险人共同约定投保份数。